弓阳在地艺术作品联合创作项目单一来源

采购成交结果公告

一、项目名称

弓阳在地艺术作品联合创作

二、中标（成交）信息

供应商名称：清华大学

（具体承办单位：清华大学美术学院）

供应商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清华园

中标预算金额：20万

三、主要标的信息

服务事项包括：

供应商完成（弓阳在地艺术作品联合创作）项目的主题策划服务：

1.1清晰有力的主题：一个能激发想象力、具有延展性和讨论空间的词语或短句。

1.2主题阐释：深入解读主题的内涵、外延及其与当下社会、文化、环境的关联文本。

1.3内容支柱：艺术与装置创作形式与主题的关联性文本阐释。

合同履行期限：签订之日至至 10月24日。

四、最终确认

我院于2025年8月22日在院官网发布单一来源采购征求意见，公示期间无单位或个人反馈意见。我院决定委托清华大学（具体承办单位：清华大学美术学院）承担该项工作。

清华海峡研究院（厦门）

2025年9月1日